



证券代码：002303

股票简称：美盈森

公告编号：2021-011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尚未取得专项鉴证报告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金之彩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前期相关财务数据进行了更正。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公司目前尚未取得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更正事项出具的专项鉴证报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将在本公告公布之日起两个月内完成更正后的财务报表、相关附注以及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更正事项出具的专项鉴证报告的披露。

特此公告。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8日